

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恢复转让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预计应披露的重大信息在披露前已难以保密或已经泄露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开，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，根据有关规定，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37）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大承医疗，证券代码：833263）自 2018 年 7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暂停股票转让，预计复牌时间不晚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，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8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，并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39），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

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40），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46），于 2018 年 9 月 6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47），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49），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0），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1），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发布《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2），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3），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4），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5），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6），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7），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发布《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8）。

截止目前，公司筹划的事项已公开披露，公司股票暂停恢复转让的事由已经消除。根据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起恢复
转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承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9 日